**师生申请使用济光学院邮箱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 |  | 姓名 |  | 工号 |  |
| 移动电话 |  | 活动电子邮箱 |  |
| 拟定用户名（不可修改） | \_\_\_\_\_\_\_\_\_\_\_\_\_\_\_\_\_ @ shjgu.edu.cn |

申请审核通过之后，我们会把你的账号或者密码发送到你提供的活动电子邮箱，请你收到邮件后，立即登录：<http://mail.shjgu.edu.cn/>，页面上方-【设置】-【修改密码】，密码修改后请牢记。

备注：若申请作为非个人使用，请在签字处加盖部门公章。

 申请人（签字/盖章）：

**济光学院邮箱声明**

感谢您申请济光学院邮箱， 本邮箱限个人使用，请勿把账号借给他人。

请各位师生使用邮箱的时候，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最终解释权归上海济光职业技术所有。

为您方便起见，以下是上海济光职业技术学院需遵守的有关禁止内容的一些法规：

 >> 第一条  使用者不得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下列内容的信息：

 (1) 反对宪法所确定的基本原则的；

 (2) 危害国家安全，泄露国家秘密，颠覆国家政权，破坏国家统一的；

 (3) 损害国家荣誉和利益的；

 (4) 煽动民族仇恨、民族歧视，破坏民族团结的；

 (5) 破坏国家宗教政策，宣扬邪教和封建迷信的；

 (6) 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破坏社会稳定的；

 (7) 散布淫秽、色情、赌博、暴力、凶杀、恐怖或者教唆犯罪的；

 (8) 侮辱或者诽谤他人，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

 (9) 含有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其他内容的。

 >> 第二条  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发现使用者传输的信息明显属于本办法第一条所列内容之一的，应当立即停止传输，保存有关记录，并向国家有关机关报告。